



山东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向滨州市交办信访件(第五批)办理情况表

					1		Т		Τ.		
序号	受理编 号	受理 方式	转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市 **区/县	汚染 类型	调查 核实情况 7月00日 四位月初初始的原对统治外后随的问题进行图本校会	是否 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 标	开展	-	可责 备 情况 注
1	D3BZ202 4072800 1	来电	水管道,导致污水无法从村民家里排出。 2024年4月14日,惠民县魏集镇王平口	阳信县	水	7月29日,阳信县组织流坡坞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阳信县流坡坞镇后菅村中心街处有2户群众生活污水无法从家中排出,原因是自来水改造提升时施工作业将其生活污水管道损坏。 7月29日,惠民县组织魏集镇政府、惠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惠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滨州市生态环		集转运,确保群众的正常生活。 2. 流坡坞镇对损坏的污水管网已进行了维修,8月1日已 整改完成。	営网	已办结	
2	D3BZ202 4072800 2	来电	村村民王某成向村民王某信的耕地内丢弃了较多建筑垃圾,4月14日通过滨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后,当地部门人员直接将建筑垃圾埋在了王某某的耕地南侧,举报人认为破坏耕地。	惠民县	土壤	境局惠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4月初,村民王某某将自家装修时产生的装饰材料垃圾丢弃在灌溉沟内;4月18日,魏集镇政府 接到12345转办工单后,立即组织人员将清理的全部装饰材料垃圾运至垃圾清运站进行处理,不存在 填埋的情况。 2.现场检查时灌溉沟内及周边耕地未发现建筑垃圾及杂物。	部分	1.装饰材料垃圾已清理完毕。 2.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及时引导群众改变不良习惯。 加强日常巡查引导群众正确 建筑生活垃圾 良好人居环境	/人荘田	已办结	
3	D3BZ202 4072800 3	来电	2024年7月20日左右,沾化区古城镇沙洼四村北侧的大寨河被不知名企业排放污水,现河水呈现黑黄色并伴随臭味,该处河道连接村庄灌溉沟渠,河水污染导致耕地内庄稼减产。	沾化区	水	7月29日,沾化区组织古城镇政府、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经查,1.大寨河又名白杨河,由阳信县劳店镇陈楼工业园人境治化,流经古城镇、下洼镇汇入秦口河人海。在白杨河小开河渡槽处建有河流水质自动监测站1处,监控白杨河阳信县出境断面水质。2.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调阅了6月份以来白杨河小开河渡槽断面自动监测数据。监测数据显示。6月10日19时至6月12日16时为劣V类水体,高锰酸盐指数最高值为16.5mg/L,氨氮浓度最高值为3.37mg/L。7月19日4时至12时为劣V类水体,高锰酸盐指数最高值为17.2mg/L,氨氮浓度最高值为5.2.46mg/L。与信访人反映的7月20日左右排放污水相吻合。3.7月16日,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对白杨河小开河渡槽、北耿桥、交界处进行取样监测,COD浓度分别为80mg/L。62mg/L,70mg/L,氨氮浓度分别为3.92mg/L,0.519mg/L,2.42mg/L,均未达到白杨河"十四五"水质目标V类要求。4.7月29日,对白杨河沾化人境处至古城镇境内沙洼枢纽、油坊桥、小开河渡槽前、小开河渡槽后、交界处断面进行取样监测,COD浓度分别为33mg/L,36mg/L,40mg/L,48mg/L,氨氮浓度分别为1.66mg/L,1.38mg/L,207mg/L,1.88mg/L,其中、小开河渡槽前、小开河渡槽后、交界处35年以为166mg/L,138mg/L,207mg/L,1.88mg/L,其中、小开河渡槽前、小开河渡槽后、交界处35年以为166mg/L,138mg/L,207mg/L,1.88mg/L,其中、小开河渡槽前、小开河渡槽后、交界处3处未达到白杨河"十四五"水质目标V类要求。5.执法人员现场排查未发现耕地内庄稼减产问题。	部分属实	1.7月17日, 沾化区与阳信县强化沟通, 启动联防联控机制。 2.7月17日, 沾化区、阳信县开始对水质数据着重监控。7 月26日、8月1日对阳信县劳店镇陈楼工贸园区内皮革企业进行排查, 督促企业切实履行环保主体责任, 确保规范生产, 保持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3. 根据7月29日数据分析, 白杨河水质逐步改善。	非查 沟通	已办结	
4	D3BZ202 4072800 4	来电	沾化区下洼镇张王村西侧有一河道,污水污染,现河水呈现深绿色且布满死鱼,河道连接灌溉沟渠,导致村民无法浇灌耕地。	沾化区	水	7月29日,沾化区组织下洼镇政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该信访件与D3BZ20240725034、D3BZ20240726001 号信访件反映情况基本一致。信访人反映的张王村西侧河道为张王河(全名:张王河叉),该河起于下洼镇于二村,至下洼镇刘家下洼村,长度约45千米。张王河周边无工业企业,该河周边大下洼村刘某某、张王三村王某某、冬枣仓库(数字产业园)刘某某3家海蜇加工点废水排入张王河,造成河水污染。 2.刘某元、王某奎、刘某辉3家海蜇加工点生产废水排入城镇雨水管道流入张王河,导致水质受到影响。未发现河道布满死鱼现象。 3.刘某云无营业执照、未办理食品生产许可从事盐渍海蜇生产,王某奎超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未办理食品生产许可从事盐渍海蜇生产。	属实	1.7月26日,沾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3处海蜇加工点涉嫌超范围经营,未办理营业执照、未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违法行为立案调查。责令3处海蜇加工点清理涉嫌无证生产的工具、原材料、半成品等,全部停止生产经营。7月30日,3处海蜇加工点已全部停止生产经营,生产的工具、原材料、半成品等已清理完成。2.7月26日,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对刘某云、王某金、刘某辉3家海蜇加工点进法排放废水问题立案调查,责令3家海蜇加工点进法排放废水问题立案调查,责令3高度水收集处情运完成。3.自7月3日开始下洼镇对张王河叉进行补水,解决群众灌溉的问题。7月29日,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对张王河取样检测,经检测,COD浓度为38mg/L、氨氮浓度为1.74mg/L,符合地表V类水质标准。	L点 亏染 非,规	已办结	
5	D3BZ202 4072800 5	来电	北海经济开发区马山子镇南圈村南侧有 一河道,污水污染,现河水存在刺鼻气味。	北海经济开发区	水	7月29日,北海经济开发区组织马山子镇政府、北海经济开发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北海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核实: 经查,1.对南圈村范围内郝家沟河道进行徒步巡查,无人机飞行排查,辖区内附近河段未发现工业企业废水排口。受近期降雨影响,河段汇集水量大,水面存在藻类、垃圾等杂物。未发现水体存在刺鼻气味。2.对信访反映河段三个点位进行取样检测,经检测COD、氨氮等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V类标准。	部分属实	1.对郝家沟漂浮杂物进行清理,避免藻类、杂物等引起水 质恶化。 2.落实河长制巡查制度,根据水质情况组织采样检测,定 期溯源排查、整治,确保河流水质安全。 加强日常管理 对群众关心热 题的处理力度	点问	已办结	
6	D3BZ202 4072800 6	来电	北海经济开发区马山子镇北海凤鸣鸟类温地公园处的郝家沟存在异味,河水呈现深绿色。	北海经济开发区	水	7月29日,北海经济开发区组织马山子镇政府、北海经济开发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北海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马山子镇政府、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生态环境服务中心组织多名工作人员对北海凤鸣鸟类湿地公园处的郝家沟河道进行徒步巡查、无人机飞行排查,辖区内附近河段无工业企业废水排口。现场发现河道两边绿色水生植物较多,水位较深,导致感官上水体呈现绿色,未闻到异味。 2.对信访反映河段三个点位进行取样检测,经检测,COD、氨氮等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V类标准,未发现河水污染情况。	部分属实	1.组织工作人员对河道内漂浮的垃圾、杂草和绿色藻类进行打捞。 2.落实河长制巡查制度,根据水质情况组织采样检测,定期溯源排查、整治,确保河流水质安全。		已办结	
7	D3BZ202 4072800 7	来电	沾化区古城镇白家村北侧郝三干河,有地下排污口一直排放黑色污水并伴随刺鼻 气味。	沾化区	水	7月29日,沾化区组织古城镇政府,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郝三干河,是20世纪90年代开挖的灌溉沟渠,起于阳信县白杨河(大寨河),向南依次途径阳信 县陈楼工业园区、沾化区古城镇白家村、古城镇西张王村,注入阳信县劳店镇东杨村东侧坑塘。 2.经对白家村北侧郝三干河两侧排查,未发现有地下排污口,未发现河水有异味。 3.经对郝三干河340省道桥、205国道桥进行取样监测,COD浓度分别为39mg/L、37mg/L,氨氮浓度 分别为1.16mg/L、1.34mg/L,达到"十四五"水质目标V类要求。	不属实	加大对郝三干 线排查整治力 厉打击各类环 法行为。	度,严	已办结	
8	D3BZ202 4072800 8	来电	彭李办事处大河社区合裕花园(黄河十五路、渤海十八路以东)北侧的地上停车位 处长期有业主丢弃垃圾,产生严重臭味。	滨城区	其他	7月29日,滨城区组织区综合执法局、彭李街道对反映问题进行现场调查: 经查,小区部分居住老人平时捡拾废品补贴家用,将捡拾的废品堆放在小区停车位处,小区内共有6处 废品积存点,夏季温度较高,异味较大。	属实	对堆积废品进行清理,并对堆放地点及周边环境进行除 臭、消杀,有效遏制病虫害滋生,恢复原始状态。7月29 日,堆存废品已全部清理完毕,除臭、消杀已落实到位。 环境。		已办结	
9	D3BZ202 4072800 9	来电	2012年沾化区泊头镇东吕村村委会将村民吕立国位于村东侧的耕地向外承包, 2017年左右被承包人员建盖楼房,现承 包到期但不予恢复耕地原貌,认为破坏耕 地性质。	沾化区	土壤	7月29日, 沾化区组织泊头镇政府, 区自然资源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 1. 信访反映的地块位于沾化区泊头镇东吕村北侧、文明路以北, 信访人所称的"建盖楼房"实际为 沾化区环海农产品有限公司的农业附属设施用房, 占地面积约0.62亩。 2.2012 年沾化区环海农产品有限公司与沪头镇政府签订承包合同, 承包东吕村土地136.92亩, 该土地 由42户农户零散地块组成。土地用于种植大棚蔬菜、小麦、玉米等农作物, 承包合同于2024年3月20 日到期。 3. 信访人反映的"建盖楼房"实际为沾化区环海农产品有限公司建设的农业附属设施用房, 该用房主要 服务于农业生产, 并非用于非农用途, 不属于非农化违法占地, 用地性质属于设施农用地。该地块承包 合同到期后, 沾化区环海农产品有限公司已与农业附属设施用房占地农户进行续签, 不存在承包到期 但不予恢复耕地原貌问题。	不属实	加强设施农业 监管,通过动态 查、定期排查等 式,真正将耕均 和设施农业用 理要求落到实	巡 方 保护 地管	已办结	
10	D3BZ202 4072801 0	来电	惠民县胡集镇胡集村村民胡某某在家中 贩卖牛,产生较大噪音、有异味,且胡某某 一直将运牛车停放在村民胡某家门口,养 牛车影响进出且异味严重。	惠民县	大气、噪声	7月29日,惠民县组织胡集镇政府、惠民县农业农村局、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惠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 胡某某从外地购买活牛后,将活牛临时性存放在胡集镇胡集村南首院内,等待赶集售卖。现场检查时,院内有肉牛6头,建有粪污处理设施,现场存在异味。 2. 现场未发现运牛车辆停放及产生较大噪声情况。 3. 经走访周边群众,反映不定时有运牛车辆停放在村民胡某家门口区域。		1.剩余肉牛已全部运至养牛场,院内粪便已清理完毕。 2.该院落不再作为暂存肉牛场所,运牛车辆规范停放,防 止噪音扰民。 加强日常管理 对群众关心热 题的处理力度	点问	已办结	
11	D3BZ202 4072801 1	来电	近两年,惠民县李庄镇八匹马化纤(220 国道南侧)、俊涛网业(220 国道南侧)烧 塑料作业时异味严重(晚上24时以后最 严重),这两个工厂将废水排放至工厂下 水道内,但雨季时下水道内污水经常溢出 至地面。	惠民县	水	7月29日,惠民县组织李庄镇政府、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惠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经查,1.山东滨州八匹马塑料化纤制品有限公司,惠民县俊涛化纤绳网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塑料绳网生产及销售,企业正常生产,治污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未发现有烧塑料及烧过滤网痕迹。2.8月1日对上述企业进行夜查,生产异味产生于拉丝工艺,经使用PID现场检测:山东滨州八匹马塑料化纤制品有限公司排气筒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1.54mg/m3;惠民县俊涛化纤绳网有限公司排气筒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2.91mg/m3,未超出《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72801.7-2019)VOCs有组织排放60mg/m3的排放限值。3.上述两家企业冷却水通过管道进入喷淋塔降温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厂区内下水道为雨水管道,因堵塞造成雨季排水不畅导致雨水溢出厂内地面。	部分属实	1.企业加密活性炭更换频次,确保生产废气得到更有效处理。 2.拉丝工序生产时,落实好加热熔融工序和车间二次密闭措施,加大收集效率,减少生产废气无组织排放。 3.对厂内雨水管网进行疏浚,确保雨季排水通畅。	好群	已办结	
12	D3BZ202 4072801 2	来电	自2023年起至今,沾化区恒信大都会小区(付桥路)均有业主不间断将建筑垃圾堆放至1号楼东侧,无人清理。	沾化区	固废	7月29日,沾化区组织富国街道办事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选合。1.恒信大都会住宅项目共13栋住宅楼,均已竣工交付。目前配套商业项目正在进行后期施工,为方便存放部分建筑垃圾和业主装修垃圾,恒信大都会在该小区1号楼东侧设置有一建筑垃圾存放处。 2.该建筑垃圾存放处由物业进行定期清运处理,由于近期持续降雨垃圾清运受阻,清运不及时,造成建筑垃圾堆积。	属实	1.对该建筑垃圾存放处垃圾进行清运,7月29日已清运 完毕。 2.督促恒信大都会物业按时对此处进行保洁打扫,7月29 日已保洁打扫完毕。 加强监管巡查 建筑垃圾随产 保持小区干净 的居住环境。	店注	已办结	
13	D3BZ202 4072801 3	来电	博兴县曹王镇东鲁村村民反映,2019年左右乐创工业园开始建设,2023年冬季该企业未经举报人同意占用其村东南侧的3亩耕地盖建厂房,且无任何批复手续,2024年6月左右,举报人向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曹王镇政府反映,但至今未给予答复结果。	博兴县	土壤	7月29日,博兴县组织曹王镇政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核实: 经查,1.信访人反映的乐创工业园为山东乐创电器发展有限公司曹王乐创电器生态城项目,该项目 位于曹王镇东鲁村东南、曹纯路北侧,为滨州市2021年市级重点项目。该项目建设用地已于2019年 12月经滨州市人民政府批复,批准文号:滨政土字(2021)26号。 2.山东乐创电器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东鲁村集体及当事人签订了土地有偿使用协议书,并支付了相关 费用。该项目2023年9月动工建设,目前车间主体已建成。	实	加强日常监管 政策宣传,健生 两级田长巡查 坚决遏制违法 占地行为,切约 用地秩序。	:镇村 凡制, 违规	已办结	(*)
14	X3BZ202 4072801 4	来信	邹平铜矿选矿车间使用黄药、硫化碱等化学试剂,产生的废水一部分进入地下,污染地下水,另一部分混合外排,进入黛溪河,污染地表水。	邹平市	水	7月29日,邹平市组织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邹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邹平市应急管理局、邹平市城乡水务局、黛溪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经查,1.邹平梁邹矿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铜矿采选、环保手续齐全,该企业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选矿废水、矿井涌水、生活污水。选矿废水,一方面,为资选矿车间产生的尾矿砂进入尾矿库经沉淀、澄清后的上清水,泵回厂区循环水池;另一方面,为浮选精矿脱水后产生的废水,经二级沉淀后进入厂区循环水池,循环利用不外排。矿井涌水,为矿井内存在的大量天然岩隙渗水,属于清洁地下水,部分用于生产,富余部分经排水渠外排至厂区北侧的黧溪河,排水水质满足地表水 II 美济准要求。生活污水、经企业内部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口水质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 2.执法人员调阅公司药剂购买及使用台账、矿井涌水检测报告、地下水检测报告,检查企业矿井涌水外排口、选矿废水产生沉淀循环使用全流程,并对厂区进行全面巡查,未发现企业排水异常问题。	部分属实	1. 邹平梁邹矿业有限公司对现场设备设施进行环境风险 加大监管力度 隐患排查,加强环保管理,消除环保隐患。 2.加强巡查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切实维护 广大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急患 阝 格落 力	阶段 办结	(*)
15	D3BZ202 4072801 5	来电	邹平市交通大厦生活区(醴泉一路、鹤伴一路)业主反映,自2023年5月起至今,旺顺阁酒店(位于小区C号楼东侧一楼)在楼下经营烧烤(店内经营,店外经营,油烟机直接将油烟排放至小区内,油烟扰民(每日中午11时30分至13时,晚18时至22时最严重),2023年至今业主多次向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执线反映,但未改善。	邹平市	大气	7月29日,邹平市组织邹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邹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黄山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自2023年5月起,旺顺阁大酒店在其一楼经营室内烧烤旺顺小腰,晚间在旺顺阁大酒店门口提供室外用餐,并在酒店东南侧设一移动帐篷作为临时炒菜点,炒菜点已于2024年6月关闭。2.现场检查时,酒店正常营业,烧烤正常营业,临时炒菜点未使用。室内烧烤油烟治理设施配套齐全,内部厨房使用环保自带净化的烧烤炉具,炉具接有烟道,烟道末端接有两组油烟净化设施,排烟管道位于酒店北墙东侧,作业时,外排烟气对周围居民区造成一定影响。	周头	1.执法工作人员现场拆除旺顺阁大酒店室外炒菜点的两个排气扇,对存放的物品进行清理,现已清理完毕。 2.督促酒店联系厂家,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定期对内部厨房的两组油烟净化设施进行全面清洗、保养,确保油烟净、股避仓力度,力、使、设备正常运转。 3.将现有烟道进行升级改造,终端向东延伸3米以上,使、低餐饮油烟对排发端离西侧居民楼距离达到20余米,减少对周边居、的影响。 民生活影响。	大油 	已办结	
16	D3BZ202 4072801 6	来电	无棣县海城百合园(棣新七路、海丰十三路)业主反映,2024年7月初至今,正海蓝海钧华大饭店厨房的排烟风机(位于小区正东侧)正对小区5号楼,7号楼、9号楼,每天饭店做饭时油烟、噪音扰民。	无棣县	噪 声、 大气	7月29日,无棣县组织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无棣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棣丰街道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酒店楼顶安装有静电油烟净化装置,未见油烟乱排情况。该酒店油烟净化装置后端外排口长度不足20公分,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酒店净化设备不能满足检测条件,无法进行油烟检测。2.噪音主要来源于该酒店楼顶油烟净化设备配套的引风机。对风机进行现场监测,噪声值为68.0db。7月29日中午油烟风机运行时,分别在百合园小区5号楼、7号楼、9号楼的东侧进行噪声监测,噪声值为56.5db、56.5db、57.4db。	属实	1.责令正海蓝海钧华大酒店按要求设置油烟管道,待满足油烟检测条件后,对排出油烟进行检测。预计8月15日完成整改。 2.该湾店已对油烟净化设备单层管道使用隔音棉做隔音处改情况进行复况,并联系引风机V家对风机转速进行调整、降低噪音影响。 少油烟及噪声 5.责全正海蓝海钧华大酒店更换消音管道。目前,该酒店已订购消音油烟管道,预计1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单层	查,减 № 亏染, 力	阶段	
17	D3BZ202 4072801 7	来电	自2020年起至今,阳信县水落坡镇侯家 坞村村民孙某某在村西侧6亩左右耕地 内晾晒鸡粪,异味严重,2024年7月初村 民多次向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 映,但情况至今未改善。	阳信县	大气	7月29日,阳信县组织水落坡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信访件反映的鸡粪晾晒处位于阳信县水落坡镇侯家坞村西侧,占地面积约2亩,距离侯家坞村居 民居住区约2千米。侯家坞村村民孙某某将外购的鸡粪在该区域进行晾晒,待达到一定含水量时再作 为肥料外卖。鸡粪晾晒区域周边存在一定异味,现场检查时,现场晾晒的鸡粪已基本清理完毕。	属实	管道的更换、安装。 1.孙某某将晾晒场鸡粪进行彻底清理。截7月29日已清理到位。 2.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要求进一步强化居民环保意识,强化日常监管良坝露天晒粪等行为,及时予以清理,减少异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维护	已办结	
18	D3BZ202 4072801 8	来电	邹平市青阳镇耿家村南侧广富集团焦化 广偶尔排放刺鼻气味,每逢阴雨天异味更 加严重。	邹平市	大气	7月29日, 邹平市组织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青阳镇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山东广富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焦化行业,环保手续齐全。焦炉配备SDS干法烟气脱硫,SCR 脱硝和布袋除尘废气治理设施,焦炉机侧和焦侧分别配备装煤,推焦地面站除尘治理设施,熄焦采用干 法熄焦工艺,配备干熄焦环境治理设施。焦化化产尾气治理采用负压回收和回炉燃烧处理工艺进行治 理。污水处理采用A2/O工艺和深度处理工艺,10个污水池均密封加盖,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经 碱洗和微生物进行处理。检查时,上述所有污染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现场有轻微焦炭味。 2.焦炉,干熄焦废气排放口等设备和装煤、推焦等生产流程均配备自动监测设施,调阅2024年以来自 动监测历史数据,未发现超标排放情况。 3.经调阅2024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手工检测报告,未发现超标排放情况。 4.对该企业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铬及其化合物、氨(氨气)、氮氧化物、氰化物、二氧化硫、硫化氢、酚类、 苯等指标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	部分属实	1. 安排专人对该场地加强巡查,持续关注该企业周边气味变化,发现问题立行立改。 2. 压实企业环保责任,加强精细化管理,减少企业异味影响。 环境违法行为	压实严查	已办结	
19	D3BZ202 4072801 9	来电	2023年10月起,阳信县温店镇高浪头村的养牛户一直向温店镇菜王村中心路西侧耕地及水沟内堆放牛粪,产生严重异味。	阳信县	水	7月29日,阳信县组织温店镇、县畜牧兽医管理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经查,阳信县温店镇高浪头村是回族聚居村,少数民族人口1778人,主要产业为肉牛养殖。目前,高浪头村肉牛养殖户共有106户,均已配建粪污处置设施,现存栏肉牛1973头,日均产生牛粪约20吨,牛粪由养殖户自行运送至畜禽粪污集中收集池。经现场检查,有部分牛粪倾倒于温店镇坏乡路西侧一条无水沟渠内,距蔡王村村民住宅直线距离约500米,周边是耕地,现场有异味,系周边养殖户贪图便利随意倾倒导致。	属实	1.组织人员对水沟内倾倒牛粪进行清理,已于8月1日清理完毕。 2.对高浪头村养殖户进行排查,签订粪污处置协议,加强 业巡查监管力对养殖户畜禽粪污处置工作的宣传和引导。 3.加大对该区域及周边的巡查力度,发现违法倾倒问题,	度,强	已办结	
20	D3BZ202 4072802 0	来电	无棣县车王镇张连普村西南侧有一家饲料加工厂,2023年起在夜间不定时排放臭味,影响附近村民生活。	无棣县	大气	7月29日,无棣县组织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无棣分局、车王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经查,1.信访反映的企业为山东朝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以鸡架、鸡肝为原料生产肉骨粉,环评手续齐全。企业废气主要为原料储存,压榨、蒸煮,烘干工序产生,生产废气经风冷,臭氧氧化,水喷淋处理后高空排放。7月3日,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进行了常规季度检测,检测结果不超标。企业于7月20日停产。2.通过前期检查发现,该公司原料由蒸煮工序进入烘干工序再进冷却工序时,中间的输送蛟龙密闭不严,存在废气跑冒现象,有异味;原料暂存库内掉落的残渣及部分血水变质,有异味;压榨、蒸煮、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处理不彻底,厂区内有异味;该公司通过整改已对输送蛟龙进行密闭。7月20日停产对原料储存方式进行整改,做到原料不落地。		1.改造原料储存方式,减少异味产生,预计于8月18日前完成。 2.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收集,处理能力放。防止异味扰民,预计于8月18日前完成。	废气	已办结	
21	D3BZ202 4072802 1	来电	博兴县吕艺镇龙河四村西南角有一家养猪场(原收棉站),自建成起将粪便排放在养猪场南侧的树林里,异味严重,已持续15年。	博兴县	大气	7月29日,博兴县组织吕艺镇政府、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市生态环境局博兴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实: 经查,1.信访人反映的养殖户为博兴县吕艺镇龙河四村周某某,2021年至2023年在外居住未饲养,2024年新养8头生猪,猪舍全封闭,无排污口,日常所产粪便用作农田肥料。 2.猪舍南墙与村公路之间约20平方米空地种有10棵大树,地势稍低洼,因近期降雨存在少量污水。现场周围无粪便、无异味。该户南侧树林内有少许粪便堆集,有臭味。	部分属实	1.积极协调,尊重养殖户意愿,协助该养殖户将8头生猪 信卖处理。 2.组织人员对树林进行清理,并喷洒生物除臭剂,8月1 日已全部清理、除臭完毕。		日 日 办结 下转	第七版)